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江苏初阳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、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泰州市高港区）电子信息产业园管理办公室）的（泰州综保区卡口安保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泰州综保区卡口安保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**租赁和商务服务业**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江苏神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为272人，营业收入为4453.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89.8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4 日